

CHIMEI ARTS AWARD

第二十八屆奇美藝術獎獎助名冊

28th

2016

CHIMEI ARTS AWARD

奇美藝術獎



28th
← 2016 →
CHIMEI ARTS AWARD

奇美藝術獎

獎助名冊
ROSTER

目錄

奇美藝術獎宗旨及獎座理念說明	2
第28屆具象美術創作類得獎者介紹	4
第28屆音樂類得獎者介紹	12
第28屆學術研究類得獎者介紹	18
歷屆得獎名單	19
奇美藝術獎獎助辦法	22



主旨

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為獎助優秀藝術人才，致力美術、音樂以及學術研究之研創活動，以厚植國家藝術發展資源，推動企業界參與文化建設之理念，特設置本獎助辦法。

獎座理念說明

榮耀天使左手高舉桂冠加冕，右手持有號角，代表著榮耀、光輝之意象。

許創辦人以本獎座勉勵所有得獎者勇於爭取榮譽，使藝術永存

原作為法國雕塑家Louis Ernest BARRIAS【名譽之寓言】(The Allegory of Fate)，許文龍臨摹。



獎座製作者 - 創辦人 **許文龍**

評審委員

(以下姓名依姓氏筆劃排列)

美術類

朱紋皆、林欽賢、黃才郎、詹志評、蕭宗煌

音樂類

吳孟平、李文智、辛永秀、林瑩茜、張龍雲
莊思遠、陳建安、戴俐文、鍾曉青、蘇顯達

學術研究類

林佳霖、劉怡蘋、劉俊蘭、蘇顯達

具象美術創作類

西畫組

蘇沛清

民國77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台北市立教育大學 視覺藝術學系 畢業

入選評語：水彩技術成熟，作品細節豐富，大件作品在水彩表現上特殊少見，整個畫面流動感強烈，充分展現水彩藝術的語言，在水彩作品中實屬難得，與油畫相比毫不遜色，畫作相當生動。



1 題目 美的崇拜 2015
媒材 炭筆素描
尺寸 109.0×78.0 cm

2 題目 這是他們的規則，但我無法選擇-Innocence 2010
媒材 水彩
尺寸 158.0×110.0 cm

具象美術創作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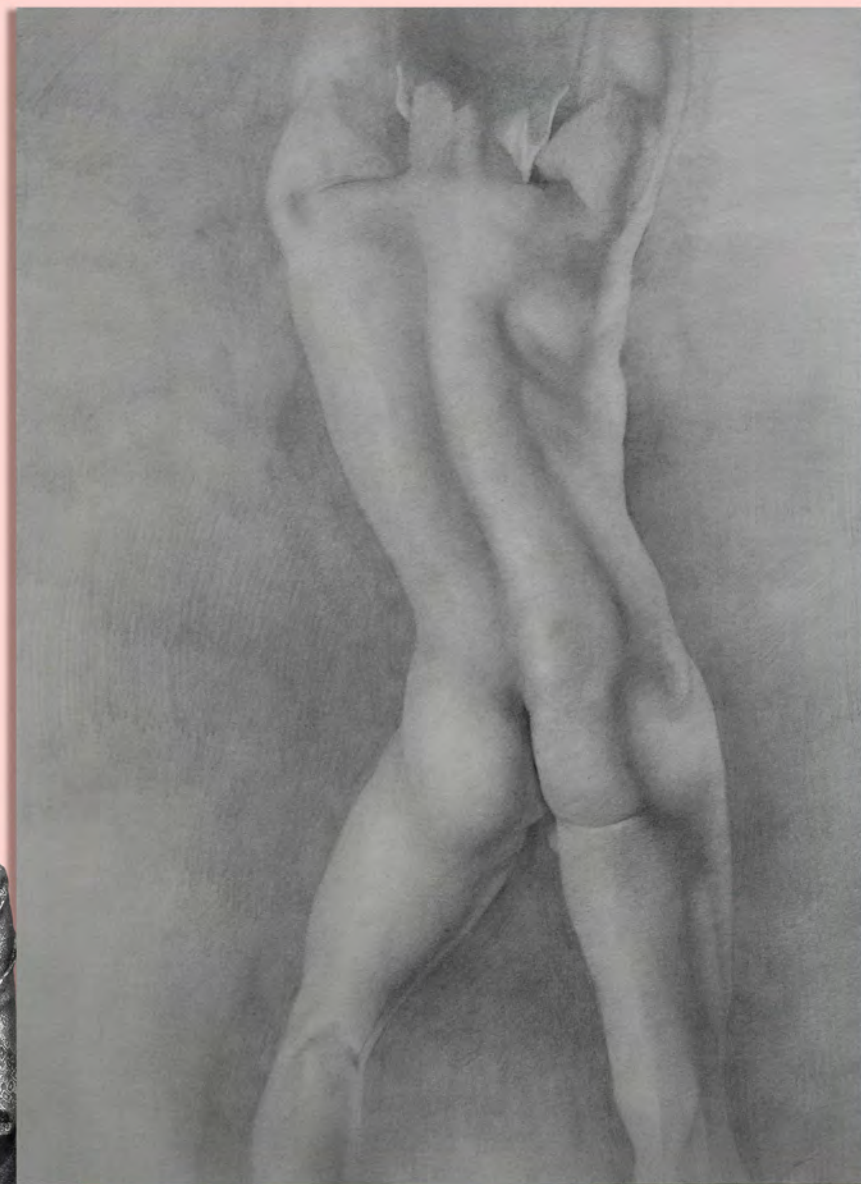
西畫組

高肇良

民國75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台灣藝術大學美術系碩士班 在學

入選評語：作品語彙時代性相當高，利用寓言式的隱喻性手法來表現氛圍。色彩明暗度的表現很亮眼，文本上的敘述和表達也很成功，構圖相當奇特。



1 題目 人體 2015
媒材 鉛筆素描
尺寸 55.0×40.0 cm

2 題目 小丑的心永遠都在空中 2014
媒材 油畫、麻布
尺寸 130.0×162.0 cm



具象美術創作類

雕塑組

林辰勳

民國81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雕塑系研究所 在學

入選評語：技法成熟，個人風格明晰，把主體與環境結盟，從手腳的表現即可看出功力，用象徵物和人結合，跳脫傳統的創作方式，具有獨特的想法及創作企圖心。

1

題目 七隻羔羊 2015
媒材 玻璃纖維
尺寸 181×45×156 cm

2

題目 女體習作
媒材 炭筆、素描紙
尺寸 34×51 cm



具象美術創作類

雕塑組

黃啟峻

民國76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雕塑所 在學

入選評語：由傳統技法到大膽創新，創作者展現成熟技巧，作品情緒掌握到位具吸引力，作品身上飾品物件的處理也相當用心。作品呈現既傳統又現代的衝突。素描的掌握與立體雕塑創作相結合，量感、細膩度皆與素描一樣精準。

1

題目 老人肖像 2013
媒材 炭筆、素描紙
尺寸 40.0×60.0 cm

2

題目 雨仍在下 2015
媒材 玻璃纖維、羽毛、銅鍊
尺寸 40.0×40.0×90.0 cm



音樂類

鋼琴組

方壯壯 / 鋼琴

民國81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美國新格蘭音樂學院 在學

入選評語：演奏技巧紮實純熟，音樂內斂，樂曲性格的掌握極具獨特的個人風格。



音樂類

弦樂組

王建翔 / 大提琴

民國87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在學

入選評語：音樂有想法，音色豐富且感人，高水準且有信心的表現值得稱許。



音樂類

弦樂組

魏靖儀 / 小提琴

民國83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紐約茱莉亞音樂院 在學

入選評語：高水準演奏已展現國際級格局與高度，拉琴充滿感情且成熟穩健，爆發力十足，非常有潛力。



音樂類

弦樂組

王子欣 / 小提琴

民國88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奧地利格拉茲藝術大學 在學

入選評語：對音樂與技術表現充滿極高的企圖心，音樂很成熟漂亮，表現上有超越年齡的成熟感，潛力十足。



音樂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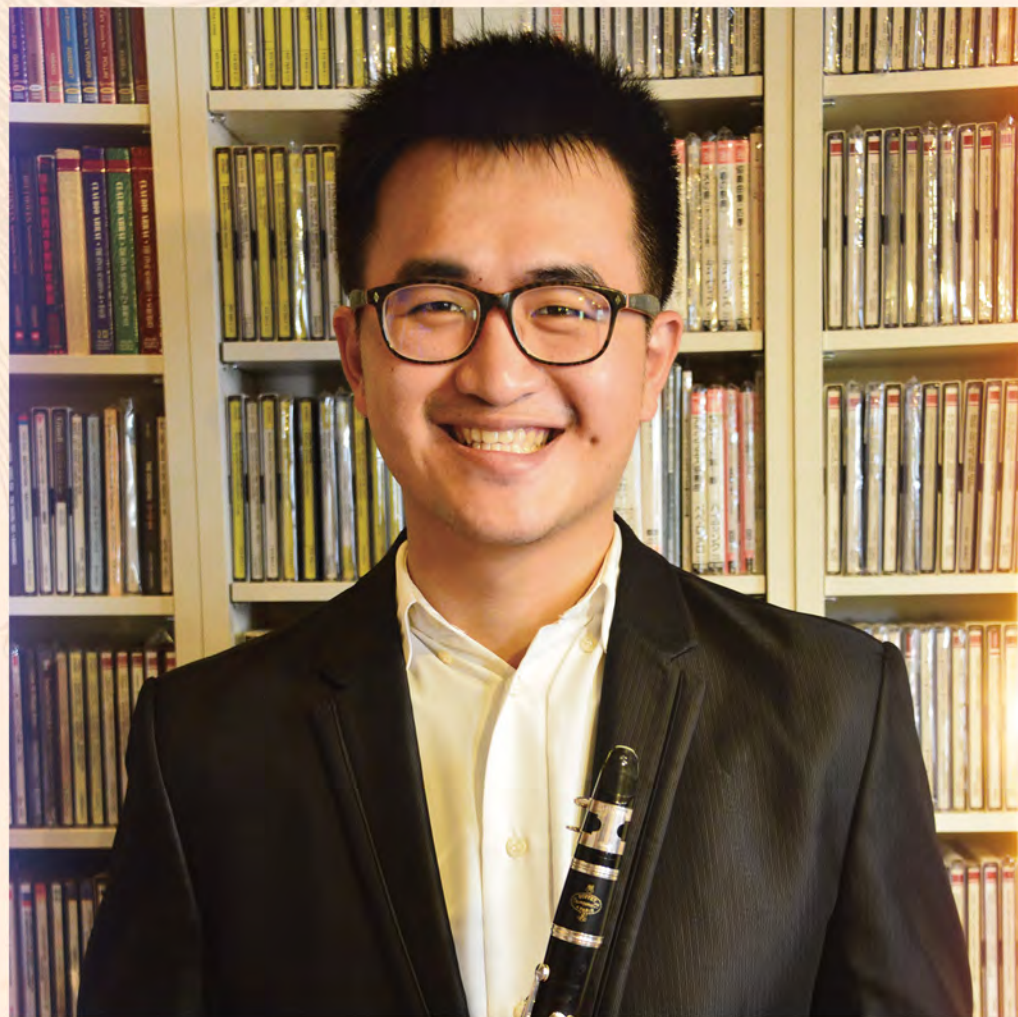
管樂組

林彥良 / 單簧管

民國80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管弦與擊樂研究所在學

入選評語：音樂性表現大器，技法純熟、音樂穩定、力度夠，節奏細密緊湊且俐落，樂曲表達精微富戲劇性。



音樂類

聲樂組

何佳陵

民國72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辛辛那提大學音樂學院 畢業

入選評語：得天獨厚的好聲音，遵循正統的歌唱方式，對曲目瞭解透徹且忠實呈現，具備內斂紮實的技巧，是指日可待的聲樂家。



學術研究類碩士組

音樂類

楊瑩玲

民國77年生

目前最高學歷：國立師範大學音樂所音樂學組

入選評語：論文深入研究及探討19世紀前半杜林學派的製琴風格，非常難得，是近年來相關類型題材中極具參考價值的論文，值得肯定與推薦。



歷屆得獎名單

1th~9th

第一屆 1989年

美術類

雕塑：陳啟村
西畫：吳宇棠、胡碩珍

音樂類

鋼琴：莊雅斐
弦樂：許恕藍(小提琴)
聲樂：趙家壁
理論作曲：王怡雯

第二屆 1990年

美術類

西畫：余明娟、高實珩、胡碩珍

音樂類

鋼琴：王郁君、莊雅斐(鋼琴特優)
弦樂：許恕藍(小提琴)、陳瑞賢(中提琴)
管樂：陳怡婷(長笛)
理論作曲：潘文珍、洪于茜

第三屆 1991年

美術類

西畫：郭博州、高實珩、吳宇棠

音樂類

鋼琴：陳昭吟
弦樂：蔡承志(小提琴)、王怡葵(中提琴)
管樂：陳怡婷(長笛)
聲樂：李韻雪
理論作曲：王怡雯、李子聲

第四屆 1992年

美術類

雕塑：詹志評
西畫：朱友意、黃藏右、林金標、李足新
曾銘祥、顧何忠

音樂類

鋼琴：黃文琪、李珮瑜
弦樂：林天吉(小提琴)、歐逸青(大提琴)
管樂：曾慧青(低音管)、洪千智(雙簧管)
聲樂：高莉莉、楊淑玲
理論作曲：王亞雯

第五屆 1993年

美術類

雕塑：鍾邦迪
西畫：祁連、梁晉嘉、蕭昌培、陳宗裕
曾銘祥

音樂類

鋼琴：陳毓襄、洪綺鎂、謝艾琳(特別獎)
弦樂：王雍翔(小提琴)、鄭希暉(中提琴)
歐維聖(大提琴)
管樂：詹開韻
聲樂：邱寶民、李韻雪
理論作曲：王亞雯

第六屆 1994年

美術類

西畫：梁晉嘉、李足新、翁明哲、林中信
林俊慧、陳香伶

音樂類

鋼琴：劉孟捷、林瑩茜
弦樂：李振豪(大提琴)、鄭希暉(中提琴)
歐維聖(大提琴)
管樂：林奕利(單簧管)
聲樂：邱寶民、戴旖旎
理論作曲：陳慧玲

第七屆 1995年

美術類

西畫：林萬士、蕭昌培、林俊慧
雕塑：鍾邦迪

音樂類

鋼琴：李珮瑜、翁均和、林瑩茜
弦樂：李振豪(大提琴)、王郁雅(大提琴)
黃裕峰(小提琴)
管樂：謝宛臻(雙簧管)、簡雅敏(單簧管)
聲樂：蘇文惠、高莉莉
理論作曲：何能賢

第八屆 1996年

美術類

西畫：朱友意、翁明哲、簡忠威、陳秋靜

音樂類

鋼琴：廖咬含、游如慧、謝承義
杜明錫(小提琴)
林怡貝(小提琴)
管樂：許家華(低音管)
聲樂：王望舒、徐雅惠

第九屆 1997年

美術類

西畫：王公澤、簡忠威、林欽賢、黃坤伯
江俊德、黃承遠

音樂類

鋼琴：李欣憚
弦樂：潘柔雲(大提琴)、吳敏慈(小提琴)
管樂：林奕利(單簧管)、簡雅敏(單簧管)
聲樂組：戴曉君、徐雅惠

歷屆得獎名單

10th~18th

第十屆 1998年

美術類

西畫：林欽賢、李健銘、莊文仁、胡朝景
桑忠翔、王智斌

音樂類

鋼琴：高慧娟、胡志龍
弦樂：吳佩璇(小提琴)、吳敏慈(小提琴)
管樂：簡凱玉(低音管)
聲樂：林欣瑩、王櫻倩

第十一屆 1999年

美術類

西畫：胡朝景、張志偉、陳香伶

音樂類

鋼琴：胡云、張巧榮
弦樂：陳依廷(小提琴)、姜宜君(中提琴)
管樂：張中茗(小號)
聲樂：王望舒
特別獎：林玟君(小提琴)

第十二屆 2000年

美術類

西畫：李健銘、周政緯、黃勝彥

音樂類

鋼琴：詹雯茵、李函蓀
弦樂：盧冠呈(小提琴)、劉德強(小提琴)
管樂：賴政雯(雙簧管)
聲樂：許恂恂
特別獎：林玟君(小提琴)

第十三屆 2001年

美術類

西畫：吳尚武、盧昉、周川智

音樂類

鋼琴：袁唯仁、李爾仁
弦樂：蔡承翰(小提琴)、黃譚萱(中提琴)
管樂：陳師君(長笛)
聲樂：許恂恂、王典

第十四屆 2002年

美術類

西畫：陳典懋、彭偉新

音樂類

鋼琴：李爾仁
弦樂：黃譚萱(中提琴)
管樂：顏妤婷(單簧管)
聲樂：林孟君
特別獎：王典(聲樂)

第十五屆 2003年

美術類

西畫：盧昉、王智斌

音樂類

鋼琴：詹雯茵
弦樂：吳天心(小提琴)
管樂：余亭嬌(雙簧管)
聲樂：張嘉珍

第十六屆 2004年

美術類

西畫：鄭志德、黃坤伯、陳典懋

音樂類

鋼琴：嚴俊傑
弦樂：林士凱(小提琴)、陳怡君(大提琴)
聲樂：王亞音

第十七屆 2005年

美術類

西畫：羅展鵬、黃勝彥
雕塑：劉誌祥

音樂類

鋼琴：嚴俊傑
弦樂：許瀚中(小提琴)
管樂：陳泓璋(長笛)
聲樂：張嘉珍、李文智
特別獎：許哲誠(鋼琴)

第十八屆 2006年

美術類

西畫：周政緯、陳俊華
雕塑：劉誌祥

音樂類

鋼琴：沈妤霖、黃時為
弦樂：應就然(小提琴)、林士凱(小提琴)
管樂：邱詩涵(低音管)
聲樂：李語慈
特別獎：曾宇謙(小提琴)

歷屆得獎名單

19th~27th

第十九屆 2007年

美術類

西畫：羅展鵬、周珠旺

音樂類

鋼琴：李昀陽、黃時為
弦樂：王郁文(大提琴)、蔡明儀(小提琴)
管樂：邱詩涵(低音管)
聲樂：黃莉錦
特別獎：林健吉(聲樂)

第二十屆 2008年

美術類

西畫：林美慧、黃沛涵

音樂類

鋼琴：林亦凡
弦樂：陳昱翰(大提琴)、黃俊文(小提琴)
管樂：陳炎希(長笛)
聲樂：林健吉、黃莉錦

第二十一屆 2009年

美術類

西畫：周珠旺、曾意平

音樂類

鋼琴：陳芸禾
弦樂：尤虹文(大提琴)、應就然(小提琴)
管樂：莊于輝(法國號)
聲樂：李語慈

第二十二屆 2010年

美術類

西畫：侯忠穎、張宇騰

音樂類

鋼琴：李京蕙
弦樂：卓家萱(小提琴)、林品任(小提琴)
管樂：廖育旋(雙簧管)
聲樂：耿立
學術研究類
大專組：陳啟梅
碩士組：何佳容

第二十三屆 2011年

美術類

西畫：劉純峻、黃昱笙

雕塑：廖文彬、黃啟峻

音樂類

鋼琴：陳延瑜、陳芸禾
弦樂：林玟君(小提琴)、林品任(小提琴)
管樂：侯傳安
聲樂：鄭怡君、林欣誼
特別獎：曾宇謙(小提琴)

第二十四屆 2012年

美術類

西畫：林浩白、劉紀汎

雕塑：王雄國、林宗龍

音樂類

鋼琴：林易
豎琴：萬依慈
弦樂：劉虹麟(小提琴)、鄭恩麒(中提琴)
管樂：莊于輝(法國號)、鍾芳瑜(長笛)
聲樂：湯發凱

第二十五屆 2013年

美術類

西畫：詹喻帆、劉純峻

雕塑：陳安安

音樂類

鋼琴：汪奕聞
弦樂：謝孟峰(大提琴)、陳雨婷(小提琴)
管樂：侯傳安(小號)、鍾芳瑜(長笛)
聲樂：耿立、張心梅
特別獎：林奕汎(鋼琴)
學術研究類
碩士組：鄭心喬

第二十六屆 2014年

美術類

西畫：林浩白、侯忠穎、張宇騰

雕塑：林宗龍

音樂類

鋼琴：林易、陳涵
弦樂：陳雨婷(小提琴)、鄭恩麒(中提琴)
管樂：陳廷威(長笛)
聲樂：湯發凱

第二十七屆 2015年

美術類

西畫：吳嘉綺、廖文彬

雕塑：林辰勳、林建廷

音樂類

鋼琴：方壯壯
弦樂：洪鈺瑜(小提琴)、梁辰(大提琴)
萬依慈(豎琴)
管樂：徐鈺甄(長笛)
聲樂：紀蘋芝

Fine art

具象美術創作類

獎助名額 / 共4名（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 1 西畫組2名。
- 2 雕塑組2名

獎助內容 / 每名每月獎助新台幣3萬元整，每2個月支付一次，為期一年。

申請人資格 /

- 1 凡申請者本人或父母為設籍台灣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
- 2 年滿16歲至30歲者。(以當屆年度來計算，如：申請者如為民國81年生，則計為24歲。)
- 3 如有以下情事者，取消其申請資格，並於3年內不得參加本獎項；已獲獎者，本會將取消獲獎資格，並追回所獲獎座、獎金，並賠償相關費用：
 - (一)抄襲他人作品
 - (二)冒名或使用他人作者者

申請須知 / 申請人請先行填寫申請表格，各欄皆須填寫，並檢附下列資料。

- 1 申請人身份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無身份證者，請附上父母親身份證正反面影印本。
- 2 兩吋正面脫帽照片1張貼於表格上（一年內近照）。
- 3 送審作品須以具象美術創作送審。

初審辦法 /

- 1 請將作品拍攝成數位檔案送審，一式6份。格式為jpg檔、2MB（每件解析度約800*600像素）。光碟封面及檔案內勿書寫申請人資料，檔案嚴禁修片、合成。
- 2 請依下列規定送件，送審資料恕不退還。
 - 西畫組：作品10件（須含3件素描作品），請拍攝正面。
 - 雕塑組：作品10件（須含3件素描作品）。（雕塑作品請於正、側、背面角度各拍攝一張，視為同件作品。）
- 3 數位檔案資料編號時，素描作品請編為01-03號，其他作品請編為04-10號，並須加上作品名稱及媒材，例如「01浪漫少女-素描」、「06風景-油畫」。
- 4 請於申請表「送審作品說明」一欄中條列作品編號、標題、媒材、尺寸（以公分標示）、完成年代、創作理念，送審光碟請勿加入申請人身分說明。
- 5 初審結果將以電話通知及公佈於網站上。

複審辦法 /

- 1 初審通過後，申請人須由初審數位檔案中自選5件原作送審，其中含2件素描。送審作品於評審結果公布前不得參與其他競賽；一旦獲獎，奇美文化基金會保有優先典藏作品之權利。
- 2 如申請人曾為奇美藝術獎獲獎者，則上述5件原件皆不得與得獎該屆之送複審作品重複。
- 3 申請人須配合於本會指定之日，至指定地點現場繪畫素描。
- 4 本會將補助入圍複審未獲獎者，每名3千元之作品運送費。

獲獎者須知 /

- 1 獲獎者須於獎助期末無償提供一件作品(由本會指定收藏作品，西畫30號以上，雕塑高30公分以上)，供「奇美博物館」永久保存或展示。
- 2 為關懷獲獎者創作情形，本會保有權利於獎助期末聘任顧問探訪獲獎者創作情形；本會並保有終止獎助之權利。

Music

音樂類

獎助名額 / 共6名（各組錄取名額視收件報名人數而定，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 1 鋼琴組（從Piano申請者中選出）。
- 2 弦樂組（從Violin、Viola、Cello、Harp申請者中選出）。
- 3 管樂組（從Flute、Oboe、Clarinet、Bassoon、Trumpet、Trombone、French Horn、Tuba申請者中選出）。
- 4 聲樂組。

獎助內容 / 每名每月獎助新台幣3萬元整，每2個月支付一次，為期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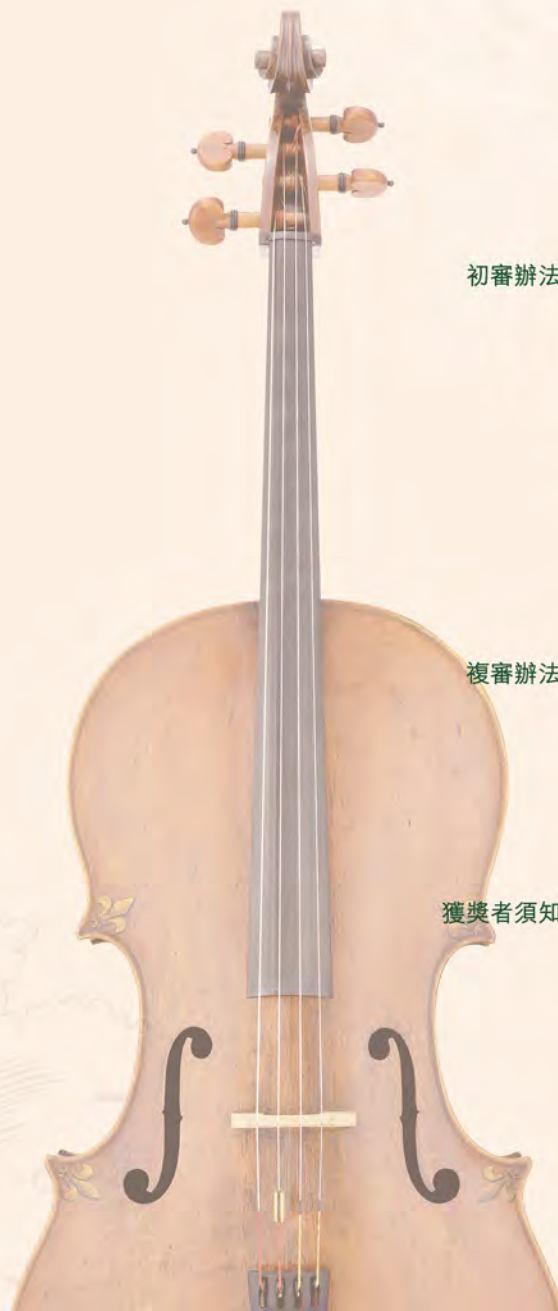
申請人資格 / 1 凡申請者本人或父母為設籍台灣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

- 2 鋼琴、管樂組須年滿14歲至24歲。
- 3 聲樂組須年滿18歲至35歲。
- 4 弦樂組限24歲以下。

*以當屆年度來計算，如：申請者為民國81年生，則計為24歲。

申請須知 / 申請人請先行填寫申請表格，各欄皆須填寫，並檢附下列資料。

- 1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無身分證者，請附上父母親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 2 兩吋正面脫帽照片1張貼於表格上（一年內近照）。



- 初審辦法** /
- 1 鋼琴、弦樂、管樂組須以CD光碟錄音送審，一式3份，包含3首不同時代風格之作品(巴洛克、古典、浪漫時期樂曲各一首)。每首長度至少10分鐘，不足10分鐘之曲子以全首錄音為原則。
 - 2 弦樂、管樂組曲目除原為獨奏曲外，須加上鋼琴伴奏。
 - 3 聲樂組須以CD光碟錄音送審，一式3份，包含3首藝術歌曲或歌劇選曲。每首至少4分鐘，獨唱或由鋼琴伴奏皆可。如曲子過長，選唱10分鐘即可。
 - 4 光碟封面請註明曲目名稱、演奏長度及錄音時間地點，請勿書寫申請人資料，送審光碟內容請勿加入申請人身分說明。
 - 5 送審資料恕不退還。
 - 6 請於申請表「送審作品說明」一欄中加註錄音時間、地點。
 - 7 初審結果將以電話通知及公佈於網站上。

- 複審辦法** /
- 1 入圍複審者需將初審繳交之3首作品拍攝成VCD或DVD送審，須拍攝入圍者相貌，以確認為參賽者本人。並另增加指定曲，指定曲曲目將與初審結果一併公佈。
 - 2 光碟封面請註明曲目名稱、演奏長度及錄音時間地點，請勿書寫申請人資料，送審光碟內容請勿加入申請人身分說明。
 - 3 送審資料恕不退還。
 - 4 本會將補助入圍複審未獲獎者，每名5千元之錄影補助費。

- 獲獎者須知** /
- 1 申請人如獲獎，有義務參與本會安排之音樂推廣活動至少一場之演出。演出時間未限制須於當年演出。
 - 2 為關懷獲獎者創作情形，本會保有權利於獎助期末聘任顧問探訪獲獎者創作情形，或要求提供成果資料；本會並保有終止獎助之權利。

Academic Research

學術研究類

研究範圍 / 以奇美博物館藝術類典藏品為研究範疇或主題。

獎助名額 / 共5名（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大專組2名 ●碩士組2名 ●博士組1名

獎助內容 / 1 大專（學）學生研究專題：每年獎助二名，每名獎助新臺幣四萬元整及獎座（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2 碩士學位論文：每年獎助二名，每名獎助新臺幣八萬元整及獎座（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3 博士學位論文：每年獎助一名，獎助新臺幣十二萬元整及獎座一座（如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申請人資格 / 1 凡申請者本人或父母為設籍台灣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
 2 目前就讀於教育部核准設立之國內大專院校文史、藝術或藝術教育等相關科系之大專、大學以及碩博士研究生，其研究計劃、學位論文需經至少一名指導教授（任職於公私立大專院校及公立研究機構）認可並推薦。

申請須知 / 申請人請先行填寫申請表格，各欄皆需填寫，並檢附下列資料，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資格規定者，不予受理。
 ●大專（學）學生：
 1 申請表。
 2 專題研究計劃書四份。
 3 指導教授意見表暨推薦函。
 4 身分證、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
 5 兩吋正面脫帽照片1張貼於表格上（一年內近照）。
 ●碩博士研究生：
 1 申請表。
 2 碩士或博士學位論文研究計劃書四份。
 3 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意見表暨推薦函。
 4 身分證、學生證（或相關學位證明）正反面影印本一份。
 5 兩吋正面脫帽照片1張貼於表格上（一年內近照）。

初審辦法 / 1 請將研究計劃書四份連同申請表、指導教授意見表暨推薦函以及身分證、學生證（或相關學位證明）正反面影本掛號郵寄至本會（71755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66號），並於信封上註明「申請奇美藝術獎學術研究類獎助金」。
 2 本會邀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初審，並決定通過初審名單。
 3 審查作業預計自申請案截止收件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初審結果將以電話通知並公佈於網站上。
 4 所有送件資料恕不退件，請自行備份。

複審辦法 / 1 大專（學）學生初審通過後，需在一年內完成研究計劃，碩博士研究生，需在兩年內完成研究計劃，並將學位論文四份掛號寄回本會（71755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66號）進行複審。
 2 本會邀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複審及提供審查意見供獲獎人進行論文修正，並決定複審獎勵人數及獲獎名單。
 3 審查作業預計自複審截止收件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複審結果將以電話通知並公佈於本會網站上，所有送件資料恕不退件，請自行備份。
 4 本會將補助入圍複審未獲獎者，每名3千元之補助費。

繳交研究成果 / 1 得獎者需在複審通過後，兩個月內完成研究成果及修正，經複審委員同意後裝訂成冊。繳交完整研究成果一式二本及Word電子檔一份。
 2 碩、博士學位論文得獎者需繳交10,000字以上、15,000字以下的論文摘要及其Word電子檔各一份。

獲獎者須知 / 1 獲獎人倘無法於時限內完成論文，須以書面正式通知本會。本會有權取消得獎人資格。
 2 獎金支付：本會確認得獎者繳交完整之研究成果後，即撥付獎金。
 3 獲獎人必須出具本會提供之著作權約定書，授權本會得視需要不另付稿酬、不限版數，以紙本或數位方式重製出版及發行此論文及論文摘要，並可透過網際網路傳輸，提供讀者與學術界使用。
 4 經審定得獎研究論文於出版或發表時，須於論文內頁註明「本論文寫作期間曾獲『第〇〇屆奇美藝術獎學術研究類』獎助」等字樣。
 5 申請人請謹守學術倫理與規範，倘若發現申請人有不符合本簡章之規定，或涉及抄襲、請人代筆、使用譯稿、一稿多投或其他侵權爭議糾紛等情事，經證實確鑿者，本會除取消其獲獎資格及追回已領獎座、獎金外，並公告之。申請人須自負法律責任。
 6 本會將邀請通過複審及完成論文修正之得獎者，參加當年度之奇美藝術獎頒獎典禮，領取獎座，並邀請指導教授共同接受表揚。

instrument



評審辦法 / 1 由本會聘請專家組成評審團評定。

2 本會得視實際需要安排訪視複審入圍者之家庭狀況。

3 本辦法未盡事宜，得依實際需要進行修訂。

報名方法 / 1 本辦法於每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接受報名。

2 請至奇美博物館網站<http://www.chimeimuseum.org>之「奇美藝術獎」下載相關申請表格，並於10月31日將報名資料以掛號郵件寄至本會，以郵戳為憑，並請註明「申請奇美藝術獎」。

3 獲獎結果將於隔年以信函通知及公佈於網站上，並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獎助金及獎座。

4 同一申請人最多可獲獎2次。

5 獲獎者之送審作品，本會享有永久免付費出版權。

聯絡方式 / 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地址：71755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66號

電話：(06) 2660800 # 8612王小姐、#8605 趙小姐

傳真：(06) 2660848

電子信箱：王小姐 estelle.wang@chimeimuseum.org

趙小姐 gracejao@chimeimuseum.org



CHIMEI
MUSEUM

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www.chimeimuseum.com